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卡奴迪路　公告编号: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永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峰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阿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季度报告中涉及业绩预计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77,672,056.27	2,129,674,059.10	−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19,308,171.04	1,242,545,379.31	−1.8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6,705,824.55	−18.03%	491,656,034.21	−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23,327.25	−167.24%	12,366,729.00	−8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796,411.31	−186.12%	8,902,009.46	−9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113,518.20	75.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66.67%	0.06	−87.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166.67%	0.06	−87.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1.62%	1.00%	−7.43%

√ 适用 □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10,064.58	政府补助如下:山南地区现代综合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税收奖励、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2013年省中小企业发展资金、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2013年天河区"1+6"人才政策扶持奖励资金、广州市财政局国库支付分局2014年市民营企业奖励资金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86.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1,711.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3.19	
合计	3,464,719.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0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75%	79,500,000	79,500,000	质押	51,440,000
林永飞	境内自然人	15.75%	31,500,000	31,500,000		
翁武强	境内自然人	3.75%	7,500,000	7,500,000		
严炎象	境内自然人	3.75%	7,500,000	7,500,000	质押	7,100,000
翁武游	境内自然人	3.75%	7,500,000	7,500,000	质押	6,000,000
杨厚威	境内自然人	3.38%	6,750,000	6,750,000		
乌鲁木齐星海正邦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6%	1,128,950	0		
华安基金-民生银行-天首投资结构组合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1%	1,025,301	0		
蒋荣平	境内自然人	0.45%	908,265	0		
蔚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象泰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8%	758,05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乌鲁木齐星海正邦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8,950	人民币普通股	1,128,950
华安基金-民生银行-天首投资结构组合1号资产管理计划	1,025,301	人民币普通股	1,025,301
蒋荣平	908,265	人民币普通股	908,265
蔚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象泰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58,050	人民币普通股	758,050
李健	454,100	人民币普通股	454,100
袁方晓	350,731	人民币普通股	350,731
宗万方	332,050	人民币普通股	332,050
汤开忠	320,480	人民币普通股	320,480
钟桂莲	313,669	人民币普通股	313,669
王威	304,5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永飞持有瑞丰股份70%的股权,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严炎象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度期末下降44.61%,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增加,以及偿还到期借款、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预付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69.17%,主要是预付代理品牌秋冬货品订金及货款增　加所致。

3、应收利息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利息较上年度期末下降59.32%,主要是应收利息到期银行给付,以及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存款减少,利息减少。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62.38%,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直营店押金增加以及装修保证金增加。

5、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9.79%,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

6、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6.11%,主要为报告期衡阳高端精品买手店在建工程增加和广州国际时尚中心项目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7、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度期末下降35.62%,主要为报告期新开门店速度放缓,老店的装修费用摊销所致。

8、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度期末下降42.92%,主要为报告期短期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9、应付票据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较上年度期末下降39.98%,主要是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10、预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8.75%,主要是报告期末收到加盟商订货款增加所致。

11、应交税费

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较上年度期末下降61.34%,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较上年度期末减少。

12、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0.29%,主要是报告期末收到加盟商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度期末增长85.15%,主要是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14、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4.06%,主要为报告期末境外子公司未分配利润因为企业所得税税率差异,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5、营业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下降32.94%,主要是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减少,因此相应计提的营业税及附加相应减少。

16、财务费用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588.57%,要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减少;以及银行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17、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105.52%,主要是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减少,随之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减少。

1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96.57%,主要是报告期捐赠支出减少。

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75.45%,主要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2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65.93%,主要是本期公司购置经营用的房产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2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56.99%,主要是本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如下。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尚待新建的营销网络网点主要类型为品牌集合店,主要地点为广州大古汇(约3,000平方米)及澳门金沙城(约1,000平方米),合计网点建设面积约为4,000平方米,大致相当于原定的50个标准店规模,主要经营国际代理品牌、自有品牌CANUDILO(卡奴迪路商旗)和CANUDILO H HOLIDAY(卡奴迪路假日)。上述品牌集合店完成建设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即实施完毕。	2014年01月30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的建设周期进行延期调整,将项目建设完成时间延至2015年2月28日。	2014年03月01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于衡阳高端精品买手店项目总建筑面积增加、装修及辅货需要,本公司同意衡阳连卡福对该项目追加投资2.4亿元,即前次已审批投资额2.6亿元加上本次追加投资额累计不超过5亿元。	2014年04月0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同意控股孙公司衡阳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对衡阳高端精品买手店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3。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严炎象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年01月10日	2012年2月28日至2015年2月27日	严格履行中
	林永飞、严炎象、翁武强、翁武游、杨厚威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12年01月10日	任职期间、离职后六个月内,申报离任六个月后十二个月内	严格履行中
	公司	发行上市后的前三个会计年度,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发行上市三年后,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定现金分红比例,但各年度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同时,公司可以根据各年度的盈利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实施股票股利利润分配办法。	2012年02月16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将按照实际需求偿还银行借款,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	2014年04月01日	偿还银行借款后十二个月内	严格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90.00%	至	−70.00%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493.22	至	4,479.67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932.2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终端零售市场持续低迷;新老业务费用增加摊销压力,新的业绩增长点尚待释放。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林 永 飞

201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9

债券代码:112095　债券简称:12康盛债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汉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景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翔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55,529,712.31	2,271,246,251.74	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35,626,816.09	1,155,098,180.42	−1.6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2,210,106.52	41.91%	1,467,320,257.07	2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30,985.00	122.79%	−19,471,364.33	−18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58,024.95	22.46%	−21,863,922.91	−25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0,314,886.97	4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200.00%	−0.090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200.00%	−0.090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0.30%	−1.70%	−3.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92,282.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21,227.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7,884.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2,421.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080.61	
合计	2,392,558.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6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汉康	境内自然人	25.79%	59,018,544	57,780,000	质押	59,010,000
陈伟志	境内自然人	4.99%	11,413,565	7,635,570	质押	4,280,000
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5%	8,817,666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菁英汇9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62%	8,292,04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融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03%	6,928,688			
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9%	5,688,704			
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4,360,000		质押	4,280,000
李敏伽	境内自然人	1.77%	4,043,628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3,716,7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2,999,96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8,817,666	人民币普通股	8,817,666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菁英汇9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292,048	人民币普通股	8,292,04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融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928,688	人民币普通股	6,928,688
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688,704	人民币普通股	5,688,704
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0,000
李敏伽	4,043,628	人民币普通股	4,043,628
陈伟志	3,777,995	人民币普通股	3,777,995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716,712	人民币普通股	3,716,7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99,965	人民币普通股	2,999,965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7,016	人民币普通股	1,627,0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陈汉康先生担任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同时持有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70%股权,其配偶周珍女士持有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30%股权。(2)公司第二大股东陈伟志先生与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3)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李敏伽通过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43,628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度期末下降44.61%,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增加,以及偿还到期借款、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预付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69.17%,主要是预付代理品牌秋冬货品订金及货款增　加所致。

3、应收利息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利息较上年度期末下降59.32%,主要是应收利息到期银行给付,以及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存款减少,利息减少。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62.38%,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直营店押金增加以及装修保证金增加。

5、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9.79%,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

6、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6.11%,主要为报告期衡阳高端精品买手店在建工程增加和广州国际时尚中心项目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7、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度期末下降35.62%,主要为报告期新开门店速度放缓,老店的装修费用摊销所致。

8、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度期末下降42.92%,主要为报告期短期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9、应付票据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较上年度期末下降39.98%,主要是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10、预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8.75%,主要是报告期末收到加盟商订货款增加所致。

11、应交税费

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较上年度期末下降61.34%,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较上年度期末减少。

12、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0.29%,主要是报告期末收到加盟商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度期末增长85.15%,主要是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14、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4.06%,主要为报告期末境外子公司未分配利润因为企业所得税税率差异,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5、营业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下降32.94%,主要是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减少,因此相应计提的营业税及附加相应减少。

16、财务费用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588.57%,要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减少;以及银行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17、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105.52%,主要是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减少,随之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减少。

1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96.57%,主要是报告期捐赠支出减少。

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75.45%,主要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2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65.93%,主要是本期公司购置经营用的房产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2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56.99%,主要是本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如下。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尚待新建的营销网络网点主要类型为品牌集合店,主要地点为广州大古汇(约3,000平方米)及澳门金沙城(约1,000平方米),合计网点建设面积约为4,000平方米,大致相当于原定的50个标准店规模,主要经营国际代理品牌、自有品牌CANUDILO(卡奴迪路商旗)和CANUDILO H HOLIDAY(卡奴迪路假日)。上述品牌集合店完成建设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即实施完毕。	2014年01月30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的建设周期进行延期调整,将项目建设完成时间延至2015年2月28日。	2014年03月01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于衡阳高端精品买手店项目总建筑面积增加、装修及辅货需要,本公司同意衡阳连卡福对该项目追加投资2.4亿元,即前次已审批投资额2.6亿元加上本次追加投资额累计不超过5亿元。	2014年04月0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同意控股孙公司衡阳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对衡阳高端精品买手店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3。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严炎象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年01月10日	2012年2月28日至2015年2月27日	严格履行中
	林永飞、严炎象、翁武强、翁武游、杨厚威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12年01月10日	任职期间、离职后六个月内,申报离任六个月后十二个月内	严格履行中
	公司	发行上市后的前三个会计年度,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发行上市三年后,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定现金分红比例,但各年度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同时,公司可以根据各年度的盈利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实施股票股利利润分配办法。	2012年02月16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将按照实际需求偿还银行借款,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	2014年04月01日	偿还银行借款后十二个月内	严格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承诺事由	−3,000	至	−2,50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67.5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下游产品需求增速放缓,公司产品毛利有所下降;募投项目投产后产能利用率不高,折旧等单位固定成本偏高;公司财务费用较高等原因所致。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开元投资　公告编号:2014-029

西安开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爱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瑞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亚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92,204,498.05	3,611,639,071.57	−1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1,149,261.29	1,279,434,455.54	12.6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6,382,705.43	20.35%	2,793,903,794.38	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047,481.09	320.79%	197,347,253.32	8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804,358.79	78.49%	190,005,629.54	4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8,911,754.47	150.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	315.00%	0.277	87.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	315.00%	0.277	87.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8%	3.06%	14.44%	5.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9,344.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5,111.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47,725.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3,005.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24,873.42
合计	7,341,623.7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36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6%	148,837,260	0	质押	148,837,260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3%	36,594,513	0	质押	36,594,513
西安商业科技开发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20,069,211	0		
深圳市元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	16,796,000	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8%	11,999,754	0		
曹鹤玲	境内自然人	1.64%	11,728,297	8,796,223		
通乾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6,000,09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4,770,988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2,809,86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2,64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48,837,260	人民币普通股	148,837,260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594,513	人民币普通股	36,594,513
西安商业科技开发公司	20,069,211	人民币普通股	20,069,211
深圳市元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6,7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96,00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1,999,754	人民币普通股	11,999,754
通乾证券投资基金	6,000,09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70,988	人民币普通股	4,770,988
曹鹤玲	2,932,074	人民币普通股	2,932,074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809,860	人民币普通股	2,809,8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元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为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曹鹤玲为上述三家企业的法定代表人;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